

证券代码：837519

证券简称：宙斯物联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江苏宙斯物联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形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8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丽娟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出席的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以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半年度报告》

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1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

2、2021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1 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1 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以为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2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及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om.cc](http://www.neeq.com.cc)）上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宙斯物联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宙斯物联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5日